

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提议的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实际经营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本人同意该议案，同意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金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贺志勇

2023 年 12 月 5 日